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3) 313/09-10號文件

檔 號 : CB(3)/M/MM  
電 話 : 2869 9205  
日 期 : 2010年1月5日  
發 文 者 : 立法會秘書  
受 文 者 : 立法會全體議員

2010年1月6日  
立法會會議

### 就葉國謙議員“推動本港體育運動發展”議案 動議的擬議修正案

繼於2009年12月31日發出立法會CB(3) 298/09-10號文件後，  
謹請議員注意，**林大輝議員**已撤回其修正案的預告。

2. 議員亦請注意：

	議案的修正案	附錄內的有關措辭
(a)	<u>第二項修正案(由陳淑莊議員動議)</u> 若李永達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b>陳淑莊議員</b> 會撤回其擬議修正案。	--
(b)	<u>第三項修正案(由陳茂波議員動議)</u> 立法會主席已批准，若李永達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b>陳茂波議員</b> 可修改其擬議修正案的措辭。 若陳淑莊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陳茂波議員會 <b>撤回</b> 其擬議修正案。	<b>第5項</b> (1項經修改修正案)

3. 為方便議員參閱，原議案及議案若經修正後(包括經修改修正案)的措辭載列於**附錄**(只備中文本)。如任何議員希望參閱附錄內任何措辭的英譯本，請致電2869 9550與高級議會秘書(3)4陳玉鳳女士聯絡，以便秘書處準備有關議員所需措辭的英譯本，以供參閱。

4. 為節省用紙，秘書處只會透過**電郵發放**該共有5頁的附錄。然而，在有關立法會會議舉行的整段期間，該附錄連同相關通告的兩份複本會放置在會議廳和前廳之間走廊的兩個木櫃上。兩份複本亦會放置在會議廳內(一份放在近A入口的政府官員席的最後一行，而另一份則放在會議廳另一邊近C入口處，即兩名管事的座位旁)。如議員希望索取複本自用，請致電2869 9492與議會事務部3聯絡。

5. 此外，原議案及議案若經修正後(包括經修改修正案)的措辭連同相關的通告亦已上載立法會網站，以便議員參閱。

立法會秘書

(林鄭寶玲女士代行)

連附件(附錄只透過電郵發放)

2010年1月6日(星期三)舉行的立法會會議  
“推動本港體育運動發展”議案辯論

**1. 葉國謙議員的原議案**

東亞運動會圓滿結束，在市民的支持和運動員的拼搏下，香港選手表現傑出，備受讚賞；為進一步提升本港體育運動的水平，推動本港體育運動的發展，本會促請政府：

- (一) 檢討目前精英培訓計劃的計分機制，積極研究將具發展潛力的隊際運動納入其中；
- (二) 鼓勵香港賽馬會投入更多資源，支援本地足球發展；
- (三) 審視現時各項資助計劃的成效，並按實際需要，增加資助額；
- (四) 完善各項體育活動的硬件設施，並盡快進行啟德發展區多用途體育館工程，以便更好支援體育發展；
- (五) 制訂具體政策，改善運動員待遇及退役後的職業發展；
- (六) 參考海內外地區的經驗，鼓勵商界投入資助體育運動；
- (七) 加強推動學校、市民大眾和企業對體育運動的重視，推廣普及體育，並營造地區體育團隊的競賽氛圍，增加市民的參與和社區凝聚力；
- (八) 加強與內地的協作和交流，提升本地體育運動的水平；及
- (九) 積極考慮申辦 2019 年第十八屆亞洲運動會。

**2. 經李永達議員修正的議案**

**香港的體育發展長期不受重視，但**東亞運動會圓滿結束，在市民的支持和運動員的拼搏下，香港選手**仍**表現傑出，備受讚賞；為進一步提升本港體育運動的水平，推動本港體育運動的發展，本會促請政府：

- (一) 檢討目前精英培訓計劃的計分機制，積極研究將**受市民歡迎及**具發展潛力的隊際運動納入其中；

- (二) **率先增加撥款及**鼓勵香港賽馬會投入更多資源，支援本地足球發展；
- (三) **撥款直接支援將軍澳的足球訓練學校，以及提供足夠資金，以維持及培養不同年齡階層的足球代表隊；**
- (四) **為各甲組球會提供足夠的訓練場地及考慮豁免租場費用；**
- ~~(三)~~(五) 審視現時各項資助計劃的成效，並按實際需要，增加資助額；
- ~~(四)~~(六) 完善各項體育活動的硬件設施，並盡快進行啟德發展區多用途體育館工程，以便更好支援體育發展；
- ~~(五)~~(七) 制訂具體政策，改善運動員待遇及退役後的職業發展；
- ~~(六)~~(八) 參考海內外地區的經驗，鼓勵商界投入資助體育運動；
- ~~(七)~~(九) 加強推動學校、市民大眾和企業對體育運動的重視，推廣普及體育，並營造地區體育團隊的競賽氛圍，增加市民的參與和社區凝聚力；
- ~~(八)~~(十) 加強與內地的協作和交流，提升本地體育運動的水平；及
- ~~(九)~~(十一) 積極考慮申辦 2019 年第十八屆亞洲運動會。

註： 李永達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 3. 經陳淑莊議員修正的議案

**雖然東亞運動會圓滿結束，但整個籌辦過程漏洞處處，令人失望，而香港的體育文化發展仍然處於起步階段；**在市民的支持和運動員的拼搏下，香港選手**屢次在大型國際賽事中**表現傑出，備受讚賞；為進一步提升本港體育運動的水平，推動本港體育運動的發展，**並培養更多市民透過不同方式參與體育活動，建立本地體育文化**，本會促請政府：

- (一) 檢討目前精英培訓計劃的計分機制，積極研究將具發展潛力的隊際運動納入其中；
- (二) **增加對體育發展的資助，並鼓勵香港賽馬會及其他機構投入更多資源，支援本地足球及其他運動項目的發展；**

- (三) 審視現時各項資助計劃的成效，並按實際需要，增加資助額；
- (四) **增加並完善各區**各項體育活動的硬件設施，並盡快進行啟德發展區多用途體育館工程，以便更好支援體育發展；
- (五) 制訂具體政策，改善運動員待遇及退役後的職業發展；
- (六) 參考海內外地區的經驗，鼓勵商界投入資助體育運動；
- (七) 加強推動學校、市民大眾和企業對體育運動的重視，推廣普及體育，並營造地區體育團隊的競賽氛圍，增加市民的參與和社區凝聚力；
- (八) 加強與內地的協作和交流，提升本地體育運動的水平；及
- (九) 積極考慮申辦~~2019年第十八屆亞洲運動會~~**檢討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及各個體育總會的架構和管理機制，進一步完善該等機構的管治水平；及**
- (十) **以一視同仁的態度檢討現時的殘疾人士體育政策，確保有關政策與健全運動員的政策一致。**

註： 陳淑莊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 **4. 經陳茂波議員修正的議案**

東亞運動會圓滿結束，在市民的支持和運動員的拼搏下，香港選手表現傑出，備受讚賞；**但政府投放在本港體育運動的資源被指不足夠**，為進一步提升本港體育運動的水平，推動本港體育運動的發展，本會促請政府：

- (一) 檢討目前精英培訓計劃的計分機制，積極研究將具發展潛力的隊際運動納入其中；
- (二) 鼓勵香港賽馬會投入更多資源，支援本地足球發展；
- (三) **檢討目前投放在體育運動的資源是否足夠，並審視現時各項資助計劃的成效，並按實際需要，增加資助額；以及提高資助政策與審批資助程序的透明度；**

- (四) **協助各體育總會提升其企業管治、會計與符規的紀律，確保其所獲撥資源用得恰當和有效；**
- (四)(五) 完善各項體育活動的硬件設施，並盡快進行啟德發展區多用途體育館工程，以便更好支援體育發展；
- (五)(六) 制訂具體政策，改善運動員待遇及退役後的職業發展；
- (六)(七) 參考海內外地區的經驗，鼓勵商界投入資助體育運動；
- (七)(八) 加強推動學校、市民大眾和企業對體育運動的重視，推廣普及體育，並營造地區體育團隊的競賽氛圍，增加市民的參與和社區凝聚力；
- (八)(九) 加強與內地的協作和交流，提升本地體育運動的水平；及
- (九)(十) 積極考慮申辦 2019 年第十八屆亞洲運動會。

註： 陳茂波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 5. 經李永達議員及陳茂波議員修正的議案

**香港的體育發展長期不受重視，但東亞運動會圓滿結束，在市民的支持和運動員的拼搏下，香港選手仍表現傑出，備受讚賞；為進一步提升本港體育運動的水平，推動本港體育運動的發展，本會促請政府：**

- (一) 檢討目前精英培訓計劃的計分機制，積極研究將**受市民歡迎及**具發展潛力的隊際運動納入其中；
- (二) **率先增加撥款及**鼓勵香港賽馬會投入更多資源，支援本地足球發展；
- (三) **撥款直接支援將軍澳的足球訓練學校，以及提供足夠資金，以維持及培養不同年齡階層的足球代表隊；**
- (四) **為各甲組球會提供足夠的訓練場地及考慮豁免租場費用；**
- (三)(五) 審視現時各項資助計劃的成效，並按實際需要，增加資助額；
- (四)(六) 完善各項體育活動的硬件設施，並盡快進行啟德發展區多用途體育館工程，以便更好支援體育發展；

- ~~(五)~~~~(七)~~ 制訂具體政策，改善運動員待遇及退役後的職業發展；
- ~~(六)~~~~(八)~~ 參考海內外地區的經驗，鼓勵商界投入資助體育運動；
- ~~(七)~~~~(九)~~ 加強推動學校、市民大眾和企業對體育運動的重視，推廣普及體育，並營造地區體育團隊的競賽氛圍，增加市民的參與和社區凝聚力；
- ~~(八)~~~~(十)~~ 加強與內地的協作和交流，提升本地體育運動的水平；及
- ~~(九)~~~~(十一)~~ 積極考慮申辦 2019 年第十八屆亞洲運動會；
- (十二) 檢討目前投放在體育運動的資源是否足夠，以及提高資助政策與審批資助程序的透明度；及
- (十三) 協助各體育總會提升其企業管治、會計與符規的紀律，確保其所獲撥資源用得恰當和有效。

註： 李永達議員的修正案以 **粗斜字體** 或刪除線標示。

陳茂波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